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4 月 5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于 2011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艾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

《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0 年年度报告》中的“监事会报告”相关内容。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8,188.17 万元，较上年同期 59,036.81 万元，增加 19,151.36 万元，增长 32.44%；实现营业利润 14,500.20 万元，较上年同期 9,843.29 万元，增加 4,656.91 万元，增长 47.31%；实现净利润 11,370.54 万元，较上年同期 7,497.27 万元，增加 51.66%。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11 年公司计划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10 亿元，将财务、销售、管理三项费用控制在 1.3 亿元以内。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母公司）167,594,952.2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759,495.2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3,892,923.79 元，扣除当年已分配普通股股利 0 元，本年度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24,728,380.81 元。

公司 2010 年度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2000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份 2.5 股。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10 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工作认真、严谨，及时出具了各项报告，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 2011 年度的审计机构。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八、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进

行两项二期扩能项目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引进无梭织机生产高档汽车内装饰面料技改二期扩能项目和汽车装饰用有色差别化纤维二期扩能项目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助于提高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新建电力线路工程项目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用自有资金新建 35KV 电力线路，是为解决公司的用电问题，新建项目的竣工将满足公司产能释放所需的用电要求，有助于公司的生产正常运行。

十、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1 年拟实施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公司 2011 年度的经营规划结合往年的关联交易实施情况合理预算的，是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延续，定价按市场价格，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关于预计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完善，运作规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与公司募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公司 2010 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成都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以上议案除第七、九、十、十二、十三项外，其余各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 年 4 月 25 日